田坝委发〔2025〕3号

**★**

中共田坝镇委员会

田坝镇人民政府

关于成立履职事项清单工作专班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党支部、村（居）民委员会、镇属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全面建立乡镇（街道）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的意见》部署和中央、市委、县委编办工作要求，做好我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编制工作，经研究，设田坝镇履职事项清单工作专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专班组成人员

组 长：王开明 党委书记

成 员：张 华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谭仁斌 党委副书记

袁太平 党委委员、人大主席

刘孝康 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

姚 成 党委委员、宣传委员、统战委员

文诗毅 组织委员、人大副主席（兼）

唐 钢 党委委员、政法委员、副镇长

段小平 副镇长

曹明军 副镇长

张淇芃 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负责人

杜发斌 党的建设办公室负责人

张 鸿 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人

朱 傢 民生服务办公室负责人

石 晋 平安法治办公室负责人

杨 珂 村居事务服务中心负责人

罗 欣 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负责人

余海成 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人

尹品建 便民服务中心负责人（退役军人服务站）

袁柱军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人

专班办公室下设在党的建设办公室，由组织委员文诗毅同志兼任专班办公室主任，负责日常具体工作。工作专班成员如有变动，由接任工作的同志递补，不另行文。田坝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工作完成后，工作专班自动撤销。

二、主要职责

研究镇履职事项清单编制有关事项。负责统筹协调、事项审核、材料信息、表述规范、共性问题研究有关工作；负责牵头拟订镇履职事项清单初稿、“三上三下”征求意见；负责组织实施履行职责事项责任落实评估等工作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。推进镇履职事项清单工作事关习近平总书记对破解基层治理“小马拉大车”突出问题的关注关切，对于减轻基层负担、夯实基层基础、提升基层治理能力意义重大。专班组成员要充分认清本工作的重要意义，提高政治站位，统一思想认识，积极主动参与。

（二）紧密联系实际。专班成员要联系本镇实际情况，如资源配置、承接能力、发展方向等情况，结合工作推进难点和镇域发展需要，认真开展调查研究、听取意见、梳理分析评估和归纳提炼，认真做好清单编制具体工作。

（三）加强组织落实。工作专班应定期召开工作会议，研究推进过程中需要协调解决的问题。加强与县履职事项清单工作实施小组对接沟通，根据任务分工和时间要求，认真把握落实有关工作要求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田坝镇委员会 田坝镇人民政府

2025年2月2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 中共田坝镇委员会 2025年2月28日印发